

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增加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德华兔宝宝装饰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拟于2023年10月9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发表意见如下：

根据实际业务开展需要，公司拟增加与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商银行”）的关联交易预计额度900万元（含）。

公司所预计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化原则，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该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在保证所获得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的基础上，基于独立判断，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金额事项的相关议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符合上市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将公司增加农商银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额度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张文标、苏新建、叶雪芳

2023年10月9日